

证券代码：600660

证券简称：福耀玻璃

公告编号：临 2017-034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上午在福建省福清市融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福耀工业村本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大会由公司工会委员会主席白照华先生主持。本次大会应到职工代表 50 人，实到职工代表 50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拟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应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本次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选举白照华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其任期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相同。表决结果为：同意 5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白照华先生简历如下：

白照华先生，66 岁，中国国籍，自 2015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于 2006 年 12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及于 1999 年 8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白照华先生于 1995 年 11 月加入本公司，并于 1999 年 8 月至 2001 年 7 月曾担任本公司董事。白照华先生于 1998 年 6 月至 1999 年 8 月担任福建耀华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总经理，于 1996 年 12 月至 1998 年 6 月担任福建省万达汽车玻璃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于 1995 年 11 月至 1996 年 12 月担任

福建省万达汽车玻璃工业有限公司夹层玻璃制造厂厂长。白照华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无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白照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白照华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特此公告。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